

中标通知书

工程名称：缙云县东方镇辽山村、牯牯村、前金村、长兰村天然气输气工程临时用地复垦项目

招标序号：XQT2024-02

招标人：缙云县东方镇人民政府

开标时间：2024年3月20日

招标代理机构：浙江鼎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

联系人及电话：陈杰烽/0578-3311234

中标人：浙江丽丰市政园林有限公司

资质等级：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

项目经理：陈伟明

证书号码：浙 2332019202310725

中标价：大写：贰佰捌拾壹万陆仟柒佰柒拾玖元整（¥2816779.00元）

质量要求：合格

工期：90日历天

中标人接到本通知书后30日内，按照招标文件规定，到缙云县东方镇人民政府提交履约保证金，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，否则，视为自动放弃。

招 标 人：缙云县东方镇人民政府（盖章）

法定代表人：_____（签字或盖章）

见证单位：缙云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（盖章）

时 间：2024年3月28日

备 案 单 位：缙云县发展和改革局（盖章）